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因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锁条件，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并经董事会审议，公司决定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

本次注销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20,000	120,000	2021/6/18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公司 202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吴木章已经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9.64 元/股，回购价款总计 785,600 元。激励对象张永涛因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接触限售的合计 8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9.64 元/股，回购价款总计 1,571,2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诺邦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诺邦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自 2021 年 4 月 23 日起 45 天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吴木章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张永涛因当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需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接触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 人，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20,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500,000 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账户（B884026798），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了对上述激励对象涉及的需要回购注销的 12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0,000	-120,000	3,5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0	120,000,000
股份总计	123,620,000	-120,000	123,50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况。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

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